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3-045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薛路希女士因工作调整，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薛路希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薛路希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天津金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陈燕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下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补选陈燕华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导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陈燕华先生简历如下：

陈燕华，男，1974年8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临时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香港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燕华先生未持有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